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43 号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显示，你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利通”）持有的公司非限售流通股 141,612,1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1%）经司法拍卖公开竞价，由深圳智茂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智茂”）以最高竞价成功竞得，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10.01 亿元，如本次被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后，华利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更为 6.84%，可能对公司实际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工商信息显示，深圳智茂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缴资本、参保人数均为 0。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及深圳智茂就以下问题进行核实并说明：

1. 深圳智茂的股权结构、资金来源和竞拍目的等情况，是否

有谋求公司控制权或者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地位的相关安排，未来六个月内是否有进一步增加上市公司权益的计划。

2. 深圳智茂与你公司主要股东是否存在潜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者利益倾斜特定关系，有关收购资金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相关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是否涉及结构化产品或者金融衍生产品使用情况，并提供相关合规性分析。

3. 结合前述情况，就公司可能存在的控制权变更风险予以充分且必要的风险提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22年9月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年8月31日